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42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发出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1、关于对部分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4）。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调整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5）。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6）。

关联董事许松青、陈立志、陈旭阳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7）。

关联董事许松青、陈立志、陈旭阳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版）》。

关联董事许松青、陈立志、陈旭阳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43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周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对部分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4）。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调整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5）。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6）。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7）。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44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于2017年10月13日通过了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内容进行了修订。

现将公司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方案调整主要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量及投向，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方案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200,0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电解铜箔项目	181,206	14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	60,000
合计		241,206	200,000

为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方案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8年3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邦民创投	-	-	33,500	-
陈立志	-	-	14,000	-
深圳市诺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立忠	11,967,00	11,967,00	-	-

四、修改了“第三章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之“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之“（一）项目基本情况”之“3、项目建设期与投资概算”修改为：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修改为：

诺德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7,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电解铜箔项目	181,206	137,500
合计		181,206	137,500

为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拟投资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本次方案调整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8年7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数量进行了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本次修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及相关文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17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理可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非流通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将表决权交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切实可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保持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

因此，我们同意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并相应修订相关文件。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可以在股东大会会议议范围内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公司此次调整募集资金数量及投向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45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于2017年10月13日通过了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内容进行了修订。

现将公司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方案调整主要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量及投向，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方案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200,000亿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25,000吨动力电池用电解铜箔项目	181,206	137,500
2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	60,000
合计		241,206	200,000

为满足项目开展的需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拟投资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总量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本次方案调整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8年7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数量进行了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本次修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及相关文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17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理可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非流通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将表决权交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切实可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保持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

因此，我们同意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并相应修订相关文件。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可以在股东大会会议议范围内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公司此次调整募集资金数量及投向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46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东军先生通知，沈东军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沈东军先生因个人融资需要，将其持有的3,660,000股股份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